

公司代码：600691

公司简称：阳煤化工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 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煤化工	60069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峰杰	高峰杰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科技街阳煤大厦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科技街阳煤大厦
电话	0351-7255821	0351-7255821
电子信箱	himd@163.com	himd@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煤化工产品（包含农用化工产品、基础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和化工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化工机械设备制造，化工产品研发等。

公司主要产品有：尿素、甲醇（粗甲醇、精甲醇）、双氧水、聚氯乙烯、烧碱、烯烃（丙烯、乙烯）、乙二醇等化工产品，同时拥有化工机械制造能力。产品主要用于化工行业、化肥行业等。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原料煤进行深加工，生产一系列的化肥、化工产品。

近年来，公司紧密关注行业技术走势，及时革新自身技术工艺，坚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现有生产装置进行改造提升，以期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物料消耗、强化节能环保。公司致力于绿

色环保安全生产，全力打造全联产运营模式。

2、销售方面：

针对不同产品的特点及市场情况，公司分别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

(1) 尿素是大宗物资产品，根据其自身流通速度快，变现能力强的特点，各公司根据自身运输优势确定销售半径，价高优先的模式销售。

(2) 甲醇、乙二醇等化工原料的消费对象主要是生产厂家，故公司采用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为主、中间商分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3) 公司生产的煤化工设备类产品全部为非标准设备，完全根据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及销售。

2019年11月-12月，公司编制《乙二醇系列产品集中直接销售实施方案》、《尿素产品集中直接销售方案》等集中销售管理办法，按产品同质性实行集中统一销售。

3、采购方面：

公司主要采取战略采购和就近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同时建立完善的招投标体系，执行严格的供方准入制度，实现采购模式的市场化运作。

2019年4月起，公司对煤炭实施集中采购；2019年9月起，公司对备品备件实施集中采购；2019年11月起，公司对重点化学品实施集中采购。

(三) 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019年受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化工产品价格下降，行业盈利下滑。整个肥料制造行业营业收入同比降低2.6%，利润总额降低11.4%。行业整体依然面临产能过剩、环境约束收紧的压力。

具体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的相关内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2,381,615,324.14	41,510,567,493.46	2.10	45,406,792,151.16	41,899,454,943.99
营业收入	17,929,405,910.61	21,774,615,187.53	-17.66	21,397,901,361.19	20,261,692,93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188,568.17	128,753,040.76	-507.13	209,474,767.21	116,138,25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1,671,629.39	-18,043,103.25		-317,821,805.36	-317,821,80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0,263,845.65	5,930,417,398.15	-8.77	5,052,439,855.93	3,829,103,34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70,646.29	2,166,117,427.76	-77.45	2,544,072,855.23	2,353,954,01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6	0.0733	-400.95	0.12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206	0.0733	-400.95	0.12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5	2.54	减少 11.79个 百分点	4.24	3.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68,544,806.32	4,316,307,250.86	4,721,295,494.75	4,123,258,35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4,102.03	18,927,125.88	-196,454,551.04	-353,465,24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76,521.63	4,088,049.02	-201,545,802.88	-411,337,35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49,646.42	225,602,659.95	210,913,503.00	-205,195,163.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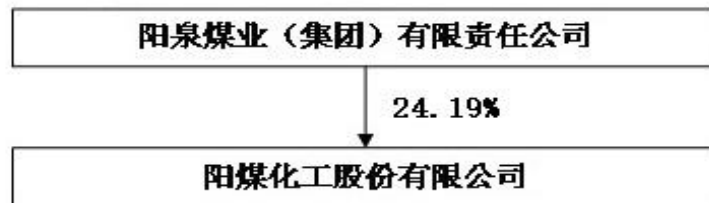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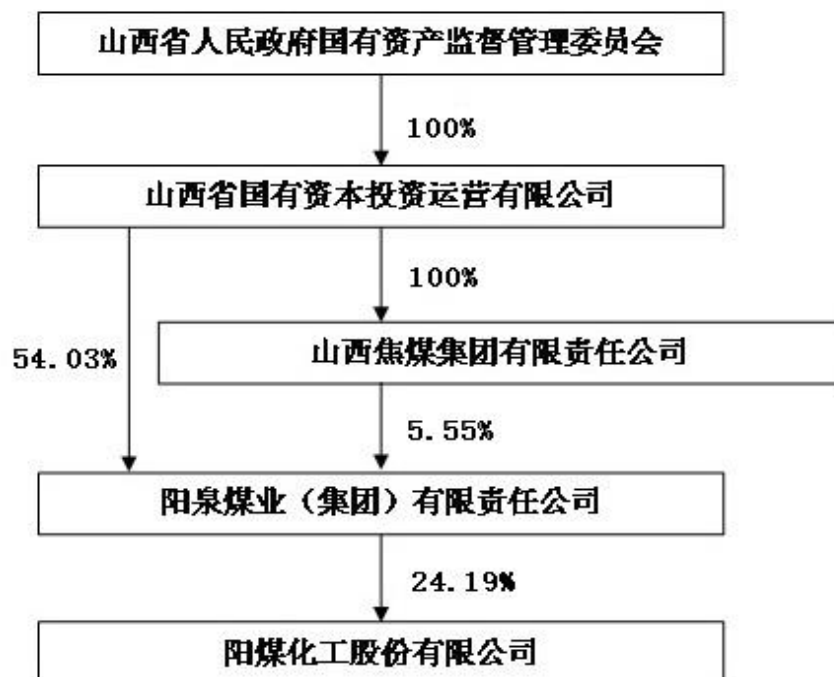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7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4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74,674,600	24.19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阳煤金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	309,597,522	13.03	309,597,52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金陵华软恒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4,798,762	6.52	154,798,76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金陵华软阳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4,798,762	6.52	154,798,76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连永	2,169,800	20,718,808	0.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	-1,793,152	9,915,208	0.42	0	无	0	其他

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俞炜峰	-3,774,128	9,340,1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水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0.3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敏	7,875,172	7,875,172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宸	6,696,600	6,696,6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阳煤金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北京金陵华软恒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金陵华软阳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尿素 348.59 万吨，甲醇 57.22 万吨，烧碱 41.81 万吨，乙二醇 36.85 万吨，双氧水 31.09 万吨，聚氯乙烯 25.31 万吨，丙烯 17.40 万吨，三氯化磷 9.98 万吨，三聚氰胺 8.90 万吨。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9.29 亿元，比上年同期 217.75 亿元减少 38.4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4 亿元，比上年同期 1.29 亿元减盈增亏 6.53 亿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7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根据新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仅对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按照上述通知编制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对相应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追溯调整前	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1,004,962.91	-971,004,962.91	
应收票据		228,738,544.15	228,738,544.15
应收账款		742,266,418.76	742,266,418.76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追溯调整前	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30,384,772.19	-7,630,384,772.19	
应付票据		4,560,875,920.48	4,560,875,920.48
应付账款		3,069,508,851.71	3,069,508,851.71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 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 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二级子公司 10 家, 三级子公司 17 家。与上年相比, 本年吸收合并化工投资。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